

潍坊市寒亭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潍坊市寒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文件

寒编办〔2018〕63号

关于公布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业务范围清单的通知

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：

为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监督管理，促进事业单位依法规范履行职责，按照省、市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要求，根据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、《山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信息公开办法》、《山东省事业单位监督检查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对你单位提报的业务范围清单进行了审核，现予公布。

各事业单位要严格按照业务范围开展工作，未列入清单的业务事项一律不得实施或变相实施。需要新增、调整业务事项的，由事业单位向事业单位监督管理机关提出申请，按有关规

定办理核准登记后实施。

附件：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业务范围清单



2018年11月19日

附件

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业务范围清单

单位名称	序号	业务事项名称
寒亭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1	制定供销社发展规划
	2	建设新时代供销合作社组织体系和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体系，构建为“三农”服务的综合平台
	3	开拓农村电子商务
	4	培训新型职业农民，实施“党建带社建、社村共建”
	5	监管运营供销社资产，保值增值开发
	6	供销社系统安全生产与信访稳定

